

公司代码：601101

公司简称：昊华能源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原因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周弘强	董事	因其他公务	于福国
李长立	董事	因其他公务	谷中和
张一弛	独立董事	因其他公务	穆林娟

1.3 公司负责人关志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谷中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军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2,321,462,386.80	23,941,286,894.06	-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757,994,116.50	6,784,309,977.47	-0.39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6,660,256.62	1,635,720,177.74	-12.17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3,098,180,751.20	4,220,884,806.12	-26.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330,214.97	601,750,744.47	-82.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566,397.73	492,405,157.15	-79.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2	7.26	减少 5.74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50	-82.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50	-82.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50,611.81	-5,292,605.2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245,498.98	124,957,602.7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33,763,215.19	-112,639,735.5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469,678.82	-17,710,365.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20,733.72	444,225.9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660,134.48	7,822,184.85	
所得税影响额	2,406,522.19	3,182,509.85	
合计	250,607.17	763,817.24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9,19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59,677,953	63.31	0	无	0	国有法人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22,319,545	1.86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2,314,258	1.86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876,800	1.74	0	无	0	国有法人
李晓春	6,562,246	0.5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谭建荣	6,515,000	0.5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世辉	6,259,600	0.5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何冬海	4,218,000	0.3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怡	3,176,872	0.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886,061	0.24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59,677,953			人民币普通股	759,677,953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22,319,545			人民币普通股	22,319,545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2,314,258			人民币普通股	22,314,25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876,800			人民币普通股	20,876,800	
李晓春	6,562,246			人民币普通股	6,562,246	
谭建荣	6,515,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15,000	
陈世辉	6,259,600			人民币普通股	6,259,600	
何冬海	4,218,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18,000	
杨怡	3,176,872			人民币普通股	3,176,87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886,061			人民币普通股	2,886,06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适用 □不适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 (本期) 数	年初 (同期) 数	增减幅度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22,077.03	257,594.85	-52.61	主要原因是本期偿还泰康保险等到期债务较多所致。
应收票据	6,128.03	23,119.63	-73.49	主要原因：一是受京西矿停产，国内煤炭销量减少，导致本期收取承兑汇票锐减。二是期初承兑汇票到期兑现1.84 亿元。
应收账款	23,517.23	16,556.13	42.05	主要原因是高家梁煤矿和红庆梁煤矿应收电厂客户煤款尚未结算所致。
存货	18,784.05	33,143.95	-43.33	主要原因是京西煤矿退出，库存煤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8,285.60	15,360.11	-46.06	主要原因是国泰化工留抵进项税减少以及母公司本期收回所得税汇算清缴款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6,100.16	3,482.39	75.17	主要原因是红庆梁煤矿本期支付采空区补偿款所致。
预收款项		13,472.58	-100.00	主要原因是根据收入准则要求，本期预收销售商品款在合同负债列报。

合同负债	19,744.96		100.00	主要原因是根据收入准则要求,本期预收销售商品款在合同负债列报。
应付职工薪酬	3,563.72	5,460.68	-34.74	主要原因是本期母公司使用一年内到期的离职福利所致。
其他应付款	49,407.54	78,229.18	-36.84	主要原因是本期股东对红墩子煤业实施了债转股所致(小股东债转股 3.36 亿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152,338.90	-100.00	主要原因:一是母公司本期偿还到期债务 15 亿元。二是红墩子煤业本期支付了采矿权出让收益 2339 万元。
其他流动负债	0.00	100,000.00	-100.00	主要原因是母公司本期偿还了超短期融资券 10 亿元。
研发费用	162.34	390.31	-58.41	主要原因是公司受疫情影响本期研发项目延后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65.11	-163.16	60.10	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应收账款增量较同期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1,833.40	-105.53	-1637.36	主要原因是香港公司投资的 MCM 公司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失较同期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1,213.53	12,296.88	-90.13	主要原因是母公司同期收到产能置换指标 1.15 亿元。
营业外支出	3,509.73	561.19	525.40	主要原因是红庆梁煤矿本期公益性捐赠 2,709 万元。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0.29	0.00	100.00	主要原因是红墩子煤业本期收到增值税增量留抵退税款。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154.71	150,029.68	-38.58	主要原因一是公司母公司支付外购煤款较同期减少 3.47 亿元,预付铁路运费、电费较同期减少 7,574 万元;二是高家梁煤矿直供用户运量减少,导致运输费减少 1.3 亿元。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802.70	95,085.08	-30.80	主要原因是受京西矿停产影响,母公司收入减少,导致增值税、资源税以及企业所得税等同比减少较多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2.96	735.23	-79.20	主要原因是母公司本期处置到期资产少于同期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5,997.33	-100.00	主要原因是高家梁煤矿同期收回委贷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898.92	53,307.51	-36.41	主要原因是红庆梁煤矿支付在建工程尾款及质保金 2.45 亿元,本期支付 0.57 亿元。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315,800.00	-100.00	主要原因是同期收购红墩子煤业股权及债权,支付价款 31.58 亿元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	0.00	100.00	主要原因是本期红墩子煤业公司收到小股东增资款 2400 万元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9,512.09	468,940.50	-29.73	主要原因是母公司同期借入平安资管资金 15 亿元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9,441.72	-100.00	主要原因是同期收回票据保证金等受限资金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5,853.03	247,082.52	100.68	主要原因是母公司本期偿还到期债务 15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 10 亿元。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38.59	3,244.50	647.07	主要原因是本期高家梁煤矿支付小股东减资款 2.4 亿元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正在与相关方就2015年收购京东方能源股权多付款项事宜进行协调，商讨协议的有关内容。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相关进展情况。

2、公司所属红庆梁煤矿于2020年8月7日停产后，为保障煤矿资产安全，目前进行维护性开采。公司正在协调各方，加快推进红庆梁煤矿采矿许可证等相关手续的申办工作，争取尽快完成采矿许可证的办理，实现正常生产经营。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

警示及原因说明：√适用 □不适用

预计2020年度，公司累计净利润可能比上年同期出现较大幅度下滑，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煤炭产销量下降；京西煤矿全部停产退出、无烟煤销量减少；甲醇价格下滑、国泰化工亏损；红庆梁煤矿停产，产销量减少等因素所致。

公司名称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关志生
日期	2020 年 10 月 24 日